

2024 年度
栾川县信访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栾川县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栾川县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法规草案,推动中央、省、市及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2. 受理人民群众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为来信来电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3. 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

4. 承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各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5.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部门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6. 负责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县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

7. 承担栾川县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县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工作。

8. 承担栾川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栾川县信访局内设机构 3 个,包括: 办公室、接访股、督查办案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栾川县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 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栾川县信访局本级和 0 个所属单位),具体包含:

1. 栾川县信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9.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3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7.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17.39	总计	60	317.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7.39	3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31	30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307.88	30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81.80	18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8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28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28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7.39	183.92	133.4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31	183.92	125.3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3	0.00	1.43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43	0.00	1.43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307.88	183.92	123.96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81.80	181.8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26.08	2.12	123.9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8	0.00	7.28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28	0.00	7.28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28	0.00	7.28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9.31	309.3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8	7.2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80	0.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7.39	317.3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17.39	总计	64	317.39	317.3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17.39	183.92	133.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31	183.92	125.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3	0.00	1.43
2010303	机关服务	1.43	0.00	1.43
20140	信访事务	307.88	183.92	123.96
2014001	行政运行	181.80	181.8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26.08	2.12	12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8	0.00	7.28
20807	就业补助	7.28	0.00	7.2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28	0.00	7.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0	0.00	0.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80	0.00	0.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0	0.00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78	30201	办公费	4.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05	30202	印刷费	1.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7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45	30205	水费	0.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2	30206	电费	2.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30211	差旅费	4.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3.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9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5.58	公用经费合计						1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栾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7	0.00	3.83	0.00	3.83	0.95	3.07	0.00	2.13	0.00	2.13	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17.3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46 万元，增长 5.82%，主要原因是增加 2 名公岗人员，公岗补贴和信访值班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17.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7.3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17.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92 万元，占 57.95%；项目支出 133.47 万元，占 42.0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7.3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46 万元，增长 5.82%，主要原因是增加 2 名公岗人员，公岗补贴和信访值班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3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46 万元，增长 5.82%，主要原因是增加 2 名公岗人员，公岗补贴和信访值班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9.31 万元，占 97.4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28 万元，占 2.30%；卫生健康（类）支出 0.80 万元，占 0.25%。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4.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2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1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奖金比上年有所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35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特殊疑难信

访事项救助金和上级下达疑难信访问题资金支出均使用调账方式且年终调减了所有预算指标。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上级提前下达疑难信访问题资金，支出使用了调账方式。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 2 名公岗人员，公岗补贴比上年有所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单位职工 24、25 年度大额医疗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3.9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19 万元，增长 4.07%，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奖金比上年有所减少，增加了死亡人员一次性抚恤金，且办公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 165.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3.81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奖金比上年有所减少，增加死亡人员一次性抚恤金，故人员经费比上年有所增长。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8.3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3.38 万元，增长 2.5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比上年有所增加。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4.41%。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和公车加油，压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0.00%；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1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62%，占 69.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30.7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62%。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车加油，压减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1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车加油、维修和保险支出。2024 年期末，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含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5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2 个、来宾 9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9%。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增加 3.38 万元，增长 22.5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部门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新模式。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92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根据部门本年工作重点，将其分解转化为具体的绩效目标，为每个目标制定可衡量、可量化的绩效指标，确保指标的相关性和可实现性。按照绩效目标和指标，制定详细的资金执行计划和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严格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对2024年信访工作要点、预算文件、上半年工作总结等相关文件中的基础数据进行收集、整理，认真做好部门绩效监控，对资金执行情况、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相关指标进行评价打分，对未完成指标进行科学分析作出下步改进措施，并按要求将监控结果上报县财政局业务主管科室。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部门将做好以下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对接，把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相结合，对绩效评价结果好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优先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差的项目，缩减直至取消项目资金预算，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结合本部门实际，主要做好以下工作：按照评价标准，明确具体的评价评分规则和权重，收集整理各项相关的数据、工作总结等，组织工作人员对资金执行情况、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进行评价打分，得出客观评价结果。把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考核、表彰和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相结合，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源分配、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分析绩效评

价结果反映出的问题，对相关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改进和优化。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本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317.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92 万元，项目支出 133.47 万元，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项目资金 133.47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实现绩效自评“100%”。实际工作中，本部门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部门需绩效自评项目 7 个，实际自评 7 个，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7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我部门各个项目资金均能够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程序规范、凭证资料完善，确保了资金发挥最大效能，为信访局整体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

存在问题：近年来特殊利益群体、信访老户经常在重大活动期间串联，信访值班接访劝返任务繁重。

下步措施：建议加大信访值班费和驻京省接访经费预算资金投入。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附件

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栾川县信访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70.76	446.41	318.39	10	71.32	7.92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570.76	439.41	317.39	-	72.23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7	1	-	14.29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京省走访同比下降幅度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2. 案件办理质效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3. 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业务更加规范				1. 严控越级走访量，京省走访同比下降幅度高于全市平均水平。2. 持续加强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对案件办理责任单位进行全方位培训，案件办理质效在全市位于前列。3. 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强化法律在化解矛盾中的权威地位，引导群众依法表达诉求，信访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上级信访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	定期分析信访形势，通报信访工作情况，提出改进工作意见，督促检查全县信访工作开展情况。			认真落实上级关于信访工作的部署要求，深入开展中联办第四批重复信访治理、省联席办重点领域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市联席会议专项治理积案化解攻坚活动，高效化解农民工讨薪信访事项，全化化解省委巡视组交办案件，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作用，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深入贯彻《信访工作条例》，圆满完成重要政治敏感期间信访维稳安保任务，整体信访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21%	2	0	110.00%	财政把同级单位和乡镇之间往来转账支付方式调整为调账，故本年度疑难信访事项救助金等支出大多转为调账形式，且年末财政调减所有预算指标，所以预算调整率有所偏差。
			结转结余率	≤10%	0%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8%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上级信访部门及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信访工作目标完成率	≥95%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全县社会大局稳定	稳定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5%	95%	20	20	0.00%		
总分						100	95.92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职工大额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0.4	0.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0.4	0.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拨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职工权益，按照每人 190 元的标准及时足额缴纳，保证职工医疗保险可以足额报销。				已按照每人 190 元的标准及时足额缴纳，保证了职工医疗保险可以按时足额报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按每人 190 元标准支付	0.4 万元	0.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缴纳人数	21 人	21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维护职工权益，保证按时足额缴纳	完成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及时缴纳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幸福感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职工大额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0.4	0.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0.4	0.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拨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职工权益，按照每人 190 元的标准及时足额缴纳，保证职工医疗保险可以足额报销。			已按照每人 190 元的标准及时足额缴纳，保证了职工医疗保险可以按时足额报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职工大额医疗补助总成本	≤0.4 万元	0.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缴纳人数	21 人	21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按照每人 190 元的标准及时足额缴纳	完成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缴纳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幸福感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值班费 2024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7	17	17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7	17	1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确保全年各项重大活动期间京、省不发生来自栾川的干扰，按照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部署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在重大活动期间派出精干人员赴京、省、市信访值班，保证值班人员正常差旅费及时支付，保证他们能够及时妥善处置发生的赴京到省进市信访事件，实现县委提出的“五个确保”和“零非访、零集访、零影响”总体要求。</p>				<p>按照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部署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在重大活动期间派出精干人员赴京、省、市信访值班，保证了值班人员合规差旅费及时支付，保证他们能够及时妥善处置发生的赴京到省进市信访事件，实现了县委提出的“五个确保”和“零非访、零集访、零影响”总体要求。</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按我县差旅费标准控制成本	≤17 万元	17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要求在重大活动期间值班人数	20-30 人次	26 人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确保全年重大活动期间京省市不发生来自栾川的干扰	完成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值班费及时支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社会大局稳定率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值班人员满意率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驻京省接访经费 2024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5	8.5	8.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8.5	8.5	8.5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确保全年各项重大活动期间京、省不发生来自栾川的干扰，按照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部署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在重大活动期间派出精干人员赴京、省接访劝返，保证接访劝返工作人员正常差旅费及时支付，保证他们能够及时妥善处置发生的赴京到省信访事件，实现县委提出的“五个确保”和“零非访、零集访、零影响”总体要求。</p>				<p>按照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部署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在重大活动期间派出精干人员赴京、省接访劝返，保证了接访劝返工作人员合规差旅费及时支付，保证他们能够及时妥善处置发生的赴京到省信访事件，确保了各项重大活动期间京省无发生来自栾川的干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我县差旅费标准控制标准	≤8.5 万元	8.5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京省接访人数	10-20 人次	15 人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全年重大活动期间京省不发生来自栾川的干扰	完成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社会大局稳定率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访劝返人员满意率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律师参与接访经费 2024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5		2.5	2.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5		2.5	2.5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拨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律师参与党政主要领导接访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化解，提供专业法律咨询服务，对来访群众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协助信访部门做好息访解纷、化解调处矛盾，维护我县社会稳定。				通过律师每周参与党政主要领导接访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化解，为信访群众提供了专业法律咨询服务，协助信访局做好了信访案件化解和矛盾调处，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双方签订合同总金额	2.5 万元	2.5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与领导接访量	≥40 次	48 次	5	5	0.00%		
				全年参与疑难信访事项化解数量	≥10 起	10 起	5	5	0.00%		
		质量指标		提供法律服务质量	高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法律服务率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政领导满意率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4	2.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4	2.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账务管理规定拨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全年单位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为协调信访案件、督查信访事项提供出行保障。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及时支付了单位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费用，为协调信访案件、督查信访事项提供出行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规定支付公车加油、维修等费用	2.4万元	2.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1辆	1辆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公车维修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保证公车安全行驶	安全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率	95%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社会大局稳定率	100%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特殊疑难信访事项救助金 2024								
主管部门	栾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0	117.61	117.6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00	117.61	117.6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财务管理规定拨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各责任单位的申请，通过对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实施适度救助，使信访人息访罢诉，以达到“案结事了”，切实化解一批疑难信访事项，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通过对疑难信访案件实施救助，信访人均签订了息访罢诉书，切实化解了一批疑难信访事项，促进了社会大局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尽量减少使用金额，全年不超 200 万元	≤200 万元	117.61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提出申请的符合救助条件信访事项的数量	10-20 个	19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事项解决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社会大局稳定率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

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